



浙江省年产 30 万吨甲醇燃料 项目建议书案例

编制单位：北京尚普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联系电话：010-82885739 传真：010-82885785
邮编：100083 邮箱：hfchen@shangpu-china.com
北京总公司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1118 室
网址：<http://plan.cu-market.com.cn/>
<http://www.shangpu-china.com/>

项目名称：浙江省年产 30 万吨甲醇燃料项目建议书

项目性质：新建项目

项目地点：浙江省

项目建设的必要性：

通用清洁燃料是国际上公认的高清洁燃料。甲醇为含氧化合物，辛烷值高，燃烧充分，与普通汽油相比，通用清洁燃料燃烧排放比汽油燃烧所生成的温室气体明显降低。实践证明：使用通用清洁燃料的环保效果主要表现，一是通用清洁燃料的汽化潜热高，燃料汽化时大量吸热而使得燃烧室最高温度较低，因而所排放的尾气中 NO_x 含量降低；二是通用清洁燃料 C/H 值较汽油小，且含氧量高达 50%，燃烧完全度较汽油高，因而尾气中的烃类及 CO 的含量相应较低。经过汽车台架测试表明，使用通用清洁燃料的排放不仅好于汽油，甚至比压缩天然气和液体石油气的汽车排放还好，CO 和 HC 排放比使用 93#汽油分别降低 40% 和 36.7%，已达到国际欧Ⅲ标准。

项目定位：

项目产品为甲醇汽油（M15、M30）、甲醇柴油（M15），以节能、环保、开发和利用新型能源，造福人类为宗旨，以市场为导向，追求产品系列化、销售网络化，生产经营的规模化和产业化，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。不断开发高新技术产品，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，充分发挥通用清洁燃料新型能源的优势，为解决石油能源不足和环境保护这两大难题贡献力量。

建设方案：

项目占地面积共 150 亩，项目建设期 1 年，从 2013 年 11 月-2014 年 10 月。主要建设实验楼、仓库、罐区、办公楼等。



浙江省年产 30 万吨甲醇燃料项目

经济收益与社会效益：

经济效益：全部厂房建设完毕达产后可实现年销售额 24.3 亿元人民币。经测算，项目所得税前内部收益率 IRR 为 39.70%，财务净现值 NPV 为 20851.81 万元，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2.89 年（不含建设期）；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 IRR 为 13.01%，全部投资财务净现值 NPV 为 2090.32 万元，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.25 年（不含建设期）。

社会效益：目前，机动车污染已成为我国空气污染的重要来源，是造成灰霾、光化学烟雾污染的重要原因，机动车污染防治的紧迫性日益凸显，而推广使用通用清洁燃料，减少汽车尾气的污染，从源头治理，是减少和控制空气污染的有效措施。本项目生产的甲醇燃料是用于机动车的清洁能源，因此，能够为清洁燃料的推广，满足市场对清洁燃料的需求，进而降低机动车运行对环境造成的污染。

尚普咨询各地联系方式

北京总部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1118 室

联系电话：010-82885739 13671328314

河北分公司：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广安大街 16 号美东国际 D 座

联系电话：0311-86062302 0311-80775186 15130178036

山东分公司：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二环东路东环国际广场 A 座 20 层

联系电话：0531-61320360 0531-82861936 13678812883

天津分公司：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235 号河川大厦 A 座 16 层

联系电话：022-87079220 022-58512376 13920548076

江苏分公司：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 169 号金丝利国际大厦 13 层

联系电话：025-86870380 18551863396

上海分公司：上海市浦东区新区商城路 800 号斯米克大厦 606 室

联系电话：021-51860656 18818293683

西安分公司：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北橡树星座 B 座 2602 室

联系电话：029-89574916 15114808752

广东分公司：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157 号保利中汇广场 A 座 9 层

联系电话：020-84593416 13527831869